

朝陽科技大學
100學年度第2學期教學大綱

當期課號	1032	中文科名	商事法概要
授課教師	鄒建中	開課單位	財務金融系
學分數	2	修課時數	2
		開課班級	日間部四年制1年級 B班
修習別	專業必修		
類別	一般課程		

本課程與系所培養學生核心能力關聯度	高度關聯	中高關聯	中度關聯	中低關聯	低度關聯
應用財金專業知識與技能能力。		✓			
財金資訊與電腦操作能力。				✓	
實踐倫理道德與終身學習能力。			✓		
獨立思考與問題解決能力。			✓		
協調合作與溝通表達能力。			✓		

本課程培養學生下列知識：

使學生能認識商業實務性法規，掌握公司體制，交易票據運作，以及各種產物和責任保險制度等，大致習得企業之組織法與行為運作法，而具識別公司內外部管理環境中產生之法律問題。

1. 認識公司治理與基本法制
2. 掌握交易安全便利之票據使用規定
3. 了解保險之功能與重要規範

Mastering the essence and knowledge of Business Laws, like as corporate governance and it's basic system, commercial paper transaction, insurance laws etc. The class discussion would cover issues of particular needs to the management level. Hopefully, students could identify critical legal problems arising out of internal and external corporate management environment after they leave this class.

每週授課主題

- 第01週：商事法特性與法制
- 第02週：公司類型與公司治理
- 第03週：公司法人格與權利能力行為能力
- 第04週：公司負責人與責任義務
- 第05週：公司合併分割與解散清算
- 第06週：股份有限公司特性與設立
- 第07週：股權與盈餘分配
- 第08週：公司債發行,關係企業
- 第09週：期中考
- 第10週：保險功能與類別
- 第11週：產物險保險利益等重要規範
- 第12週：人身險保險利益等重要規範
- 第13週：票據類型與基本法制特性
- 第14週：票據記載事項
- 第15週：票據偽造變造與責任
- 第16週：票據追索權與相關時效
- 第17週：支票重要規定
- 第18週：期末考試

成績及評量方式

- 隨堂模擬測驗：10%
- 期中考：30%
- 期末考：30%
- 平時作業及出席：30%

證照、國家考試及競賽關係

- 初級保險業務員

主要教材

- 2. 商事法,潘秀菊等四人著,元照出版(教科書)

參考資料

書名：商事法 作者：潘秀菊等四人 出版年(西元)：2011 出版社：元照出版社

建議先修課程

1.無需先修

教師資料

教師網頁：<http://www.cyut.edu.tw/~ccchung/>

E-Mail：ccchung@cyut.edu.tw

Office Hour：

星期四,第1~2節,地點:T2-903;

星期五,第3~4節,地點:T2-903;

分機:4276

[關閉](#) [列印](#)

尊重智慧財產權，請勿不法影印。